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JU T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6)

##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 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全部普通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致股東日期爲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之公告及日期 爲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文件所用詞彙與 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5)條,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下列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大煜國際有限公司、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三間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訂立之總銷售協議 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之經修訂全年上限	758,760,453 股股份 (99.82%)	1,336,000 股股份 (0.18%)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爲110,280,000港元,分爲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1,102,800,000股普通股股份(「**股份**」)。仁寶及其聯繫人士須就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有關決議案投棄權票。賦予股東權利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爲1,091,666,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之已發行股本98.99%。本公司概無任何賦予股東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且僅可在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之股份。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投票表決事宜擔任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立育**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爲鄭立育先生、鄭立彥先生、黃國光先生、謝萬福先生、羅榮德先生及徐容國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爲程嘉君先生、蔡文預先生及葉偉明先生。